

互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互助县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互政办〔2025〕67号

县政府有关部门：

县卫健局制定的《互助县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互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10日

# 互助县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土乡群众健康需求，助力“健康互助”建设，根据省卫健委、省委编办、省发改委等九部门《青海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青卫健〔2025〕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坚持高标准推进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创新探索契合我县发展实际的医疗卫生健康发展路径，全面落细落实基层卫生健康各项政策举措。到2027年底，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医防融合及全链条健康管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中（藏）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等重点领域实现突破性进展，圆满完成各项建设目标任务。

##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扎实有序推进，决定成立工作专班，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丁 莹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马福祥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成 员： 马洪庆 县委编办主任  
曹田泰 县财政局局长  
吉玉锋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严香仲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朵换角 县医疗保障局局长  
李占顺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秦子楠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王晓林 县人民医院院长  
郑有元 县中医院院长  
尉宝泉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王国智 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主任

专班办公室设在县卫生健康局，由马福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工作人员从县卫生健康局及相关单位抽调。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促落实，着力破解难题、补齐短板、强化弱项，全力推进综合试验区建设。县财政局负责将试验区建设资金足额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强化资金保障力度，确保专款专用、高效使用。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将试验区建设重点项目纳入全县投资计划和项目储备体系，协同卫健部门做好项目谋划、申报、立项、审批等全流程服务保障工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配合卫健部门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吸引、稳定保障机制和激励机制，加大高端医疗卫生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完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及学分管理制度，推进人才培养制度

改革创新。县委编办做好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编制保障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合理核定编制、优化人员配置。县医疗保障局全面落实各项医疗保障政策，完善医保对医疗卫生服务的倾斜支持措施，优化医保定点申请、审核、认定全流程工作机制；及时向上级医保部门推荐我县疗效确切、成本优势明显的中（藏）医药服务项目，推动符合条件的中（藏）药制剂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严格对标试验区建设标准要求，全面压实工作责任，狠抓任务落地落实，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质量水平。

### 三、工作任务

####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部门协同。

1.建立健全县委卫生健康工委领导机制，强化对综合试验区建设的监督管理和投入保障责任。严格落实由政府一位领导统一分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建立财政、医保、人社、编办等多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建立优先保障机制，整合财政补助、项目资金分配、支持政策倾斜等资源，全力保障试验区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医疗设备更新购置、信息化建设提速、人员工资发放及绩效激励落实等重点工作。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委办、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委编办、县医疗保障局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2.深化综合医改工作，集聚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医保政策精

准落地、医药服务提质增效等多方动能，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并进、系统治理。通过健全完善现有工作推进机制，建立跨部门定期会商制度，制定协同工作规则流程，创新构建“三医”协同工作新机制，打造权责明确、运行高效、普惠民生的卫生健康管理体系，强化部门联动协作，全面提升治理效能。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医疗保障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 （二）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1. 充分发挥县域牵头医院龙头作用，持续推进医共体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人事管理中心、绩效管理中心、医保管理中心、医疗业务管理中心、护理感控管理中心、教学培训管理中心、基层保障管理中心、信息化及远程管理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管理中心、中医药管理中心等“12个中心”建设，健全各中心组织架构、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确保规范高效运营。到2027年底，县域内医疗机构就诊率达到90%，上转率逐年下降，下转率逐年提升。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2. 对照《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建设参考标准》，通过调整医

共体内部人员编制、优化人才结构，着力提升急诊急救、中（藏）医、全科医学、内科、外科、妇产科、康复、精神卫生等核心服务能力。力争将五十中心卫生院建成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同时，指导五峰镇卫生院、林川乡卫生院、沙塘川中心卫生院对标标准，分阶段完善功能体系、提升服务水平，确保达到重点乡镇卫生院建设要求。

**牵头单位：**县委编办、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3.坚持“一院一特色、一院一品牌”差异化发展理念，各卫生院结合专业优势和本地群众健康需求，围绕重点人群和重点疾病培育1个特色专科，在区域内形成品牌效应。加强与上级医院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诊疗水平，满足群众多样化健康需求。充分发挥特色专科引领作用，推动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提质增效，确保特色专科年度收入占卫生院年度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20%。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中医院医共体、县人民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4.全面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建立统一规范的医共体内部考核评价机制，优化绩效分配方案，合理核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

效工资总量和水平，缩小县域不同医疗卫生机构、不同科室间医务人员收入差距。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性收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补助经费等收支结余部分，作为医疗机构业务收入，主要用于医务人员绩效激励。

**牵头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5.持续深化“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加快推进社区医院建设，到2026年底，五十、高寨、威远镇、南门峡、东沟、沙塘川、东和、丹麻、松多、台子等乡镇卫生院达到推荐标准，威远镇、南门峡2所卫生院建成社区医院；到2027年底，林川卫生院、五峰卫生院达到推荐标准，全县达到推荐标准的乡镇卫生院占比提升至57%。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6.健全完善县级院感、药品、护理、中医、检验等专业质量控制中心，强化医疗卫生服务全流程质量管控。全面推进县域内卫生院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工作，到2026年底，实现临床实验室检验结果互认20项、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10项；督促指导乡镇卫生院积极参与全省实验室室间质评，待条件成熟后，逐步推动县级公立医院与乡镇卫生院血常规、尿常规等常规检验项目结

果互认。建立健全县域医共体内双向转诊机制，规范制定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诊疗目录，明确首诊病种范围。到 2027 年底，确保乡镇卫生院诊疗目录达到 50 条（符合《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 版）》要求），村卫生室诊疗目录达到 20 条（符合《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标准（2022 版）》要求）。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7.立足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药品联动机制试点县定位，持续健全医共体内药品耗材联动管理机制，推进药品采购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药管中心”职能作用，做好统一药品储备、强化药品管理、规范药品配送等工作。组建“县域医共体集中（云）审方中心”，统一县域处方前置审核规则并实行动态优化调整，全面规范县域医疗卫生机构诊疗用药行为。到 2027 年底，县人民医院完成审方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并投入运行，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医疗保障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三）强化医防融合和全链条健康管理。**

1.严格落实《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责任清单》，健全牵头医

院、疾控中心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筛、共治、共管”协同防控机制。高标准建设县级健康管理中心，构建“预防-筛查-干预-诊疗-康复-随访”全链条闭环式健康管理服务体系，聚焦县域高发疾病，针对老年人、慢性病患者、儿童等重点人群制定个性化健康管理方案，切实降低重点疾病发病率、住院率和过早死亡率。扎实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落实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举措，持续强化健康知识普及宣传，稳步提升县域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2.对慢病患者按低危、中危、高危健康风险等级分组，依托信息化手段推行“红黄绿”三色分级健康服务模式，实现分类施策、精准管控。严格落实“五个一”服务要求（一张联络卡、一份健康教育提醒、一张基层便民惠民举措清单、一次免费健康体检、一份健康报告），持续强化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统筹推进多病共防共管，全面落实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一张表”制度，整合服务内容与随访频次，切实为基层医务人员减负。强化健康生活方式干预指导，推广应用高血压、高脂血症、肥胖症膳食运动基层指导要点，为城乡社区慢性病患者提供个性化膳食、运动指导服务。以上级医院派驻专家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为核心力量，通过组建联合专家门诊、设立名医工作室等方式，构建以牵

头医院为技术支撑、疾控中心为专业指导、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为服务网底的全方位健康服务体系。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 （四）做实基本公共卫生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1.全面深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防融合“三清一满意”工作机制，在清理重复档案基础上，开展多轮次精准摸底排查，做到服务数据清、重点人群清、病情近况清、群众满意，扎实做好慢阻肺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全人群及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每年稳步提升1-3个百分点，到2027年，全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75%以上，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8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85%以上。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2.全面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相关政策，在全县范围纵深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支持威远镇卫生院先行先试，探索推行卫生专干派驻制度，在县城各社区常态化派驻医务人员，精准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和健康指导

服务；对诊断明确、病情稳定且依从性较好的签约慢性病患者，依规提供最长不超过 12 周用药量的长处方服务。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3.紧扣城乡居民多元化健康需求，科学制定并推出差异化、个性化签约服务包，涵盖基本服务包、高血压患者服务包、糖尿病患者服务包、儿童服务包、孕产妇服务包等类别。签约服务费按 20 元/人/年标准收取，资金来源明确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承担 7 元、医保基金支付 7 元、个人支付 6 元。签约服务费全额纳入家庭医生团队所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入核算，其中 70%以上用于团队成员薪酬分配，切实激发家庭医生团队履职积极性与服务主动性。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医疗保障局、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五）加强县域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1.以重点专科建设为抓手，加大全科医生系统化培养培训力度，依托东西部协作交流、省级培训等项目平台，积极探索人才联合培养新模式。高标准建设医共体基层卫生人才培训基地，常态化开展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专项培训，持续推进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等工

作，着力打造一支与县域医共体高质量发展相适配的多层次、全科型、数字化卫生人才队伍。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2.全面落实基层卫生人才“双定向”职称评审政策，持续推进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副高级职称评审工作。评审工作突出医德医风、临床技能、常见病多发病诊疗能力及群众满意度等核心要素，严格遵循“以用为本、评以适用、以用促评”原则，为建设人民满意的卫生健康事业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完成时限：**2027年9月底前完成

3.健全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完善准入、退出和激励保障机制，提高乡村医生准入门槛。明确新进入乡村医生岗位人员，须取得临床医学类、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等国家认可的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取得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或本村本乡镇户籍的人员；对五年内未取得执业证书的在岗乡村医生，稳步推进清退工作。持续落实大学生乡村医生薪酬待遇与社会保障政策，鼓励现有乡村医生提升学历层次和专业能力。到2027年底，乡村医生大专及以上学历达到150人，持有

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的乡村医生达到 190 人。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六）大力提升中（藏）医服务能力。**

1.在县中医院建成县域中医医疗、预防保健、特色康复、人才培养、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和中医药文化宣传基地，重点培育“针灸”特色专病科室，打造戴朝科、王彩艳 2 个名医（师）工作室，着力形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中医药服务品牌。加强中医文化传承与挖掘，系统整理挖掘中医药验方及中医适宜技术，推动成果汇编出版并全域推广应用。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中医院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2.到 2027 年底，100% 乡镇卫生院中（藏）医馆达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标准》；100% 社区卫生服务站、90% 村卫生室至少开展 4 类 6 项中（藏）医适宜技术；完成 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中医阁扩建任务。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责任单位：**县人民医院医共体、县中医院医共体

**完成时限：**2027 年 9 月底前完成

## 四、实施步骤

（一）设计启动阶段（2025年12月）：成立互助县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专班，制定印发《互助县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召开启动大会，明确相关单位工作职责分工，各部门在工作协调机制的领导下积极担当作为，压实责任，形成合力。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5年12月—2027年9月）：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工作计划，对标对表，开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推动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

（三）自查自评阶段（2026年5月—6月）：开展全面自查自评，梳理总结阶段性成效及存在问题，做好省级评估准备工作。

（四）中期评估阶段（2026年7月—8月）：组织专家组开展中期评估，按要求上报工作进展情况。

（五）稳步推进阶段（2026年9月—2027年9月）：对照中期评估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限期整改，适时优化调整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各项建设任务。

（六）总结评估阶段（2027年10月—12月）：对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评估总结，系统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发挥示范带动效应。

## 五、工作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凝聚联动合力。各相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试验区建设作为“健康互助”建设的核心任务抓牢

抓实。县卫生健康局要主动扛起牵头抓总职责，县委编办、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建立密切高效的沟通协作机制，凝聚工作合力，共同构建“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生根、政策措施执行到位。

（二）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督导问效。各相关部门、医疗机构要聚焦县域医共体建设、慢性病医防融合、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大胆探索、锐意创新，积极构建契合我县实际的基层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模式和实践路径。工作专班要对照实施步骤和任务清单，常态化开展督导调研，及时发现问题、破解难题，有力推动健康县建设落地见效。

（三）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相关部门、医疗机构要强化政策内部传导，通过专题授课、案例分析、实操演练等多样化形式开展分层分类培训，着力提升管理人员政策把控能力和医务人员服务执行效能。同时，充分用好新媒体平台，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工作成效与惠民便民举措，引导群众主动参与、积极支持，着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卫生事业健康发展的浓厚氛围。